

# 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卷證開示聲請書(被告、訴訟參與人)

年度聲開字第 \_\_\_\_\_ 號

聲請人 (法人/代表人) (請以正楷簽名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被告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訴訟參與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訴訟參與人之代理人(非律師)		
	聯絡電話：( )		
身分證明文件編號			
住 居 所 (事務所或營業所)			
聲請日期	預 定 檢 閱 時 間		
月 日 午 時 分	月 日 午 時 分		
股 別		案號	年度 字第 號
	股	案由	
聲請範圍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付與卷證影本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全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偵查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警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檢閱卷證原本(應載明非檢閱卷證原本不足以有效行使防禦權之理由及釋明資料)：		
下 次 開 庭 日 期	年 月 日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定期		
檢 察 官 准 駁 批 示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核准開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拒絕開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限制開示 拒絕或限制開示理由(承辦書記官應於 5 日內以書面告知聲請人)		檢 察 官 簽 名 或 蓋 章
書記官計算卷證開示費用	新臺幣 _____ 元(請通知聲請人繳款)		
書記官付與卷證影本時間	聲請人或代理人(限被告之配偶或三親等內親屬,應出示身分證明文件)收訖簽名或蓋章		書記官簽名或蓋章
月 日 午 時 分			

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資訊：  
 地址：澎湖縣馬公市西文里西文澳309號  
 電話：06-9211699  
 傳真專線：06-9215290